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China International Trade Single window

“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 (货物申报篇)

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

2017 年 11 月



目录

第一篇 前言	3
第二篇 使用须知	4
门户网站	4
系统环境	4
第三篇 货物申报介绍	5
功能简介	5
术语定义	5
重要提醒	6
第四篇 进入或退出系统	8
第五篇 通用功能	10
第六篇 操作说明	12
第一章 进口申报	12
1.1 进口货物申报	12
1.2 进口报关申报	32
1.3 入境报检申报	42
1.4 进境备案清单申报	49
1.5 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	49
1.6 进境转关提前备案清单申报	52
第二章 出口申报	53
2.1 出口货物申报	53
2.2 出口报关申报	54
2.3 出境报检申报	55
2.4 出境备案清单申报	55
2.5 出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	55
2.6 出境转关提前备案清单申报	56
第三章 数据查询	57
3.1 进口数据查询	57
3.2 出口数据查询	61
第四章 修撤单	62
4.1 确认查询	62
4.2 修撤单申请查询	63

4.3 修改申请64

4.4 撤销申请68

第五章 重传/补传信息69

第六章 参数设置.....70

6.1 进口初始值设置70

6.2 出口初始值设置71

第一篇 前言

目前，国际贸易通关过程中所涉及的大多数部门都开发了业务信息化系统，实现了各自部门业务申请、办理、回复的电子化和网络化。但是在各部门系统间缺乏协同互动、未实现充分的数据共享，因此企业在口岸通关过程中需要登录不同的系统填报数据，严重影响了口岸通关效率。

近年来部分发达地区的口岸管理部门已经尝试在地方层面建立“单一窗口”，实现企业一次录入数据后向多个管理部门的系统进行申报，并取得了良好的应用效果。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我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简称“单一窗口”）建设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单一窗口”建设，在总结沿海地区“单一窗口”建设试点成果基础上，结合我国口岸管理实际，并充分借鉴国际上单一窗口成熟经验，建设“单一窗口”标准版。

“单一窗口”标准版依托中国电子口岸平台，申报人通过“单一窗口”标准版一点接入、一次性提交满足口岸管理和国际贸易相关部门要求的标准化单证和电子信息，实现共享数据信息、实施职能管理，优化通关业务流程。

通过“单一窗口”标准版可以提高申报效率，缩短通关时间，降低企业成本，促进贸易便利化，以推动国际贸易合作对接。

第二篇 使用须知

门户网站

“单一窗口”标准版为网页形式，用户打开浏览器输入 <http://www.singlewindow.cn> 即可访问。

系统环境

- **操作系统**

Windows 7 或 10（32 位或 64 位操作系统均可）

不推荐 windows XP 系统

- **浏览器**

Chrome 20 及以上版本

若用户使用 windows 7 及以上操作系统（推荐使用 Chrome 50 及以上版本）

若用户使用 windows XP 系统（推荐使用 Chrome 26 版本的浏览器）

IE 9 及以上版本（推荐使用 IE 10 或 11 版本）

- **读卡器**

如进行业务数据的申报等操作，可能您需要在电脑中安装读卡器，具体安装方法请咨询您的读卡器制造商。

第三篇 货物申报介绍

功能简介

货物申报是指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及其代理人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地点，采用规定的形式，向海关、检验检疫部门报告实际进出口货物的情况。货物申报是整个海关进出口业务的核心环节，也是“单一窗口”标准版重要组成部分。

根据业务模式不同，本系统主要为用户提供以下功能：

- 1) 进出口货物关检数据关联录入、导入、保存、查询、打印等；
- 2) 进出口报关单、报检单数据的互相调用、关联生成等。
- 3) 进出口报关单录入、导入、保存、申报、查询、打印等；
- 4) 进出口报检单数据录入、导入、保存、申报、查询、打印等。

术语定义

报检单：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为保证检验检疫工作规范化而编制的，报检单位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或合同约定申请检验检疫机构对其某种货物实施检验检疫、鉴定意愿的凭证。

报检单位：指在检验检疫机构备案，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办理检验检疫报检手续的出入境货物收发货人以及进出口货物的生产、加工和经营单位等。

电子报关单：按照《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等规定，通过“单一窗口”标准版录入、并向海关审批系统发送的报关电子数据。

纸质报关单：指按照《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等规定，通过“单一窗口”标准版，打印海关接受电子数据申报的纸质报关单或手工填制的纸质报关单。

报关单位：指海关准予注册登记，接受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的委托，以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名义或者以自己的名义，向海关办理代理报关业务，从事报关服务的境内企业法人。

重要提醒

• 关于录入要求

本文仅对“单一窗口”标准版货物申报的界面与基本功能进行指导性介绍。各业务字段的详细录入规范，可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入/出境货物报检单填制要求》或“单一窗口”标准版门户网站标准规范栏目中的《单一窗口货物申报单据数据格式》。

• 关于 IC 卡/Ikey

为了保护您业务信息的安全，在业务数据录入、暂存或申报等过程中，您的 IC 卡或 Ikey 须一直插入在读卡器或电脑中，不可随意插拔。系统将根据 IC 卡或 Ikey 的信息进行用户的身份验证，并对业务数据自动进行电子签名、加密。

• 关于界面

进出口货物申报界面中：

黄色边框的字段代表海关与检验检疫共有（相同）的数据。

蓝色边框的字段代表向海关申报的数据。

绿色边框的字段代表向检验检疫申报的数据。

界面中带有红色星号的字段，为必填项。因相关业务数据有严格的填制规范，如在系统录入过程中，字段右侧弹出红色提示，代表您当前录入的数据有误，请根据要求重新录入。

进出口报关申报界面中：

浅黄底色的字段为必填项。

• 关于键盘操作

“单一窗口”标准版界面中的部分功能可使用键盘进行快捷操作。更多详情可点击进出口报关申报界面右上角  图标进行查看。

Tab

点击该键，可使界面光标自动跳转至下一字段的录入框中。

↓ ↑（上下方向）

点击该键，可在界面下拉菜单中的参数中进行选择。

Enter（回车）

点击该键，可将光标跳转至下一录入框；可将当前选中的下拉菜单中的参数自动返填到字段录入框中；可将录入的报关申报商品或集装箱等信息返填至列表中。

Backspace

点击该键，可将当前录入框中的内容进行删除操作。

Alt+S

点击该组合键，可暂存报关申报的数据。

Alt+R

点击该组合键，可删除报关申报的数据。

Alt+P

点击该组合键，可打印报关申报的数据。

Ctrl+End

点击该组合键，可在报关申报界面中进行区域切换。

Shift+Enter

点击该组合键，光标跳转到上一个字段。

第四篇 进入或退出系统

打开“单一窗口”标准版门户网站（如图门户网站），在页面右上角点击“登录”字样，或直接点击门户网站“我要办事”页签，选择相应地区，进入“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界面（如下图）。



图 门户网站



图 “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

在 图 “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 中输入已注册成功的用户名、密码与验证码，点击登

录。如果您的电脑中已安装好读卡器或拥有 Ikey 等介质，可点击“卡介质”进行快速登录。

进入货物申报子系统的界面如下图。点击界面右上角“退出”字样，可安全退出系统。



图 货物申报主界面

①小提示:

用户注册（登录）相关功能介绍，请参见《“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用户管理篇）》。

第五篇 通用功能

- 移动页签

如打开的页签较多，点击界面  或  图标，可将页签名称进行左右移动选择。

- 折叠/展开菜单

点击右侧展示区——左上角  图标，将左侧菜单栏进行折叠或展开的操作。折叠后的左侧菜单栏只显示图标，效果如下图。



图 折叠菜单栏

- 关闭选项卡

点击右侧展示区——右上角  图标，弹出下拉菜单（如下图）。选择“关闭全部选项卡”则将当前展示区内打开的所有页签选项卡全部关闭；如选择“关闭其他选项卡”，则除当前停留显示的页签选项卡之外，关闭其他打开过的选项卡。



图 关闭选项卡操作

第六篇 操作说明

第一章 进口申报

①小提示:

本文档仅对操作进行适当说明，其他填制要求请参见[第三篇 重要提醒](#)中的相关描述。

一般货物的进口申报业务，可在此进行数据录入与申报，更多业务适用详情请咨询您的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在下图中，点击左侧菜单栏“货物申报——进口申报”，可展开业务菜单。



图 进口申报

1.1 进口货物申报

对进口货物的报关单、报检单数据进行一次录入、关联调取与暂存、删除、打印等操作。

录入与暂存

在图 进口申报 左侧菜单中点击“进口货物申报”，右侧显示录入界面，包括基本信息、商品、集装箱、随附单证与随附单据五部分，以切换页签的方式在界面中显示。

点击界面上方蓝色按钮（如下图）所进行的操作，将影响整票进口货物申报的数据。



图 进口货物申报——操作按钮

小提示：

下文中提到的白色按钮，所影响的数据仅为当前涉及的页签或字段。

界面中，黄色框的字段代表海关与检验检疫共有（相同）的数据；蓝色框的字段代表向海关申报的数据；绿色字段代表向检验检疫申报的数据。

带有红色星号的字段，为必填项。

部分操作（例如保存企业资质信息、使用人、商品等）的前提必须为已将基本信息成功进行了保存（暂存）操作。

图 进口货物申报——基本信息

图 进口货物申报——基本信息（续）

• 基本信息

可随时点击界面中的“基本信息暂存”蓝色按钮，将当前正在录入的基本信息数据进行保存，以防数据丢失。

界面中，灰色字段（例如关检关联号、报关状态、报检状态、更新时间等）表示不允许录入，系统将根据相应操作或步骤后自动返填。

部分字段（例如收货人、运输工具名称、提/运单号等）需要用户手工录入，部分字段中的灰色字体为录入提示，请根据您的业务主管部门要求，如实填写相关内容。

如果您登录使用的用户名已进行了用户管理的身份验核，则申报单位/报检单位将自动获取信息并返填，但允许手工进行修改。

❶ 小提示：

用户身份验核相关功能介绍，请参见《“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用户管理篇）》。

右侧带有三角形标识（例如运输方式、装货港/启运口岸等）的字段，表示该类字段需要在参数中进行调取，不允许用户随意录入。直接点击三角形图标，调出下拉菜单并在其中进行选择。您也可直接输入已知的相应数字、字母或汉字，迅速调出参数，使用上下箭头选择后，点击回车键确认录入。关于键盘操作，可参考[第三篇 重要提醒](#)中的相关描述。

日期类字段（例如进口日期/到货日期等），需点击录入框后，在系统自动弹出的日历中

选择日期。

勾选类字段（例如特殊关系确认、特种业务标识等），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填写，勾选代表“是”，不勾选代表“否”。

另外，部分字段（如运输方式、启运国/启运国家等）后有两个录入框——第一个代表向海关申报的数据、第二个代表向检验检疫申报的数据。

此外，基本信息中弹出的编辑框，操作说明如下：

标记及号码

必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标记及号码上传附件的操作，否则无法保存。

系统默认为“N/M”即没有标记号码，用户可如实填写标记及号码，或点击“上传附件”蓝色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如下图），从本地电脑中文件进行上传。附件名称随着您上传的文件名进行自动返填。还可对所上传的附件进行下载、删除等操作。



图 进口货物申报——标记及号码上传附件

所需单证

必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所需单证的操作，否则无法保存。

点击界面底部——右侧“所需单证”蓝色按钮，跳出编辑页面（如下图）。用户如实勾选或填写信息后，点击“保存”蓝色按钮即可。

编辑所需单证信息

☐	序号	证书代码	证书名称	正本数量	副本数量
☐	1	11	品质证书	1	2
☐	2	12	重量证书	1	2
☐	3	13	数量证书	1	2
☐	4	14	兽医卫生证书	1	2
☐	5	15	健康证书	1	2
☐	6	16	卫生证书	1	2

保存

图 进口货物申报——所需单证

企业资质

必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企业资质的操作，否则无法保存。

点击界面底部“企业资质”蓝色按钮，跳出编辑企业资质备案窗口（如下图）。

编辑企业资质信息

序号:

企业资质类别:

企业资质类别名称:

资质编号:

企业组织机构:

企业名称:

+ 新增

保存

删除

☐	序号	企业资质类别	企业资质类别名称	资质编号	企业组织机构	企业名称
--------------------------	----	--------	----------	------	--------	------

图 进口货物申报——编辑企业资质备案

灰色字段、调用参数字段或手工录入字段要求与基本信息一致，不再赘述。

录入相应信息后，点击上图中“保存”白色按钮，系统自动将记录保存至下方列表中。

点击“新增”白色按钮，将清空当前界面显示的数据，便于用户重新录入并保存数据。在列表中对任意记录进行勾选（可多选），可点击“删除”白色按钮进行删除。

使用人

必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企业资质的操作，否则无法保存。

图 进口货物——商品信息

图 进口货物——商品信息（续）

界面中，灰色字段（例如序号、监管要求、第二法定单位等）表示不允许录入，系统将根据相应操作或步骤后自动返填。

部分字段（例如商品名称、成交数量、单价等）需要用户手工录入，请根据您的业务主管部门要求，如实填写相关内容。

右侧带有三角形标识（例如成交单位、币制等）的字段，表示该类字段需要在参数中进行调取，不允许用户随意录入。直接点击三角形图标，调出下拉菜单并在其中进行选择。也可直接输入已知的相应数字、字母或汉字，迅速调出参数，使用上下箭头选择后，点击回车键确认录入。关于键盘操作，可参考[第三篇 重要提醒](#)中的相关描述。

日期类字段（例如产品有效期等），需点击录入框后，在弹出的日历中选择日期。

勾选类字段（例如非危险化学品等），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填写，勾选代表“是”，不勾选代表“否”。

CIQ 编码与货物属性后的蓝色按钮，可点击查看或查找相关信息作为录入参考。

另外，部分字段（如原产国(地区)等）后有两个录入框——第一个代表向海关申报的数据、第二个代表向检验检疫申报的数据。

部分字段的录入方法特别说明如下：

备案序号

须在基本信息的“备案号”字段中录入了手册、账册等编号，该字段才允许填写，调用

已备案手册、账册中的商品。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如实填写。

商品编码

须录入至少 4 位(最多 10 位)数字的商品编码,点击界面任意空白处或使用键盘“Tab”键,系统自动弹出选择商品的列表(如下图),需进行勾选后,点击“确定”蓝色按钮。

商品编号	商品名称	备注
☐ 2006001000	蜜枣	
☐ 2006002000	糖渍制橄榄	
☐ 2006009010	糖渍制松茸	
☐ 2006009090	其他糖渍蔬菜、水果、坚果、果皮	包括糖渍植物的其他部分

图 进口货物申报——选择商品列表

规格型号

在商品列表中选择完毕后,系统自动判断当前商品编码是否需要申报要素的规范申报,并弹出填写框(如下图),输入完毕后点击“确定”蓝色按钮即可。如系统判断当前商品编码不需要进行规范申报,则不会弹出填写框,您需要手工录入规格型号。

商品信息 2006001000-蜜枣

规格型号 (根据海关规定,以下要素因全部填报)。

制作或保存方法(沥干、糖渍、裹糖) ☐ 必填

包装规格 ☐ 必填

其他

规格型号 (0/255字节)

图 进口货物申报——商品规范申报

重新归类

点击“重新归类”蓝色按钮,系统将弹出上述规范申报录入框,您可以在这里对当前商品的规格型号信息进行重新填写并保存。

归类查看

点击“归类查看”蓝色按钮，系统将弹出上述规范申报框，您可以在此查看规格型号信息。

包装信息

必须先将商品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包装信息的操作，否则无法保存。

点击界面“包装信息”蓝色按钮，跳出编辑包装信息窗口（见下图）。

编辑包装信息

商品编码:

商品名称:

CIQ代码:

序号:

包装材料种类:

包装种类中文简称:

包装件数:

是否主要包装:

加工厂家:

材料种类:

辅助包装材料长:

辅助包装材料宽:

辅助包装材料高:

+ 新增

保存

删除

序号	包装材料种类	包装种类名称	包装种类中文简称	包装件数	是否主要包装	材料种类	辅助包装材料长	辅助包装材料宽	辅助包装材料高
----	--------	--------	----------	------	--------	------	---------	---------	---------

图 进口货物商品——编辑包装信息

灰色字段、调用参数字段或手工录入字段要求与商品信息一致，不再赘述。

录入相应信息后，点击上图中“保存”白色按钮，系统自动将记录保存至下方列表中。点击“新增”白色按钮，将清空当前界面显示的数据，便于用户重新录入并保存数据。在列表中对任意记录进行勾选（可多选），可点击“删除”白色按钮进行删除。

产品资质

必须先将商品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产品资质，即许可证信息的操作，否则无法保存。

点击界面“产品资质”蓝色按钮，跳出编辑许可证信息窗口（见下图）。

编辑许可证信息

商品编码:

商品名称:

CIQ代码:

序号:

许可证类别:

许可证名称:

许可证编号:

核销货物序号:

核销数量:

核销明细余量:

核销后余量:

+ 新增

保存

删除

许可证VIN信息

☐	序号	许可证类别	许可证编号	核销货物序号	核销数量	核销明细余量	核销后余量
--------------------------	----	-------	-------	--------	------	--------	-------

图 进口货物商品——产品资质（编辑许可证信息）

灰色字段、调用参数字段或手工录入字段要求与商品信息一致，不再赘述。

录入相应信息后，点击上图中“保存”白色按钮，系统自动将记录保存至下方列表中。点击“新增”白色按钮，将清空当前界面显示的数据，便于用户重新录入并保存数据。在列表中对任意记录进行勾选（可多选），可点击“删除”白色按钮进行删除。

点击 图 进口货物商品——产品资质（编辑许可证信息） 界面中“许可证 VIN 信息”蓝色按钮，跳出编辑许可证 VIN 信息的界面，操作方式与上述内容一致。

箱货关联信息

必须先将商品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箱货关联信息的操作，否则无法保存。

点击界面“箱货关联信息”蓝色按钮，跳出编辑箱货关联信息窗口（见下图）。

编辑箱货关联信息

商品编码:

商品名称:

CIQ代码:

序号:

集装箱号:

运输工具类型代码:

集装箱规格:

数量:

数量计量单位:

标准数量:

标准数量单位:

重量:

重量单位代码:

+ 新增

保存

删除

☐	序号	集装箱号	集装箱规格	数量	数量计量单位	标准数量	标准数量计量单位	重量	重量计量单位
--------------------------	----	------	-------	----	--------	------	----------	----	--------

图 进口货物商品——编辑箱货关联信息

灰色字段、调用参数字段或手工录入字段要求与商品信息一致，不再赘述。

录入相应信息后，点击上图中“保存”白色按钮，系统自动将记录保存至下方列表中。点击“新增”白色按钮，将清空当前界面显示的数据，便于用户重新录入并保存数据。在列表中对任意记录进行勾选（可多选），可点击“删除”白色按钮进行删除。

点击 图 进口货物商品信息（续）中的“导入”白色按钮，系统弹出对话框（如下图），用户可进行模板下载，在模板中录入商品信息后，将数据进行导入上传操作。



图 进口货物商品信息导入

商品信息录入完毕后，点击 图 进口货物商品信息（续）中的“保存”白色按钮，系统将当前商品记录保存至列表中。点击“新增”白色按钮，系统将清空当前商品信息，便于用户重新录入一项商品。选中列表中的任意记录，点击“删除”白色按钮，系统将删除当前选中的商品信息；点击“复制”白色按钮，系统将当前选中的商品信息进行复制，用户可对复制出的数据继续进行修改或编辑。

① 小提示：

当商品信息的各项录入内容比较相似时，使用复制操作可减少相同字段或内容的重复录入。

• 集装箱

集装箱信息属于非必填部分，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选择填写或咨询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必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集装箱信息的录入与保存操作。点击集装箱标签页，切换至录入界面（如下图）。



图 进口货物——集装箱信息

集装箱序号不允许录入，系统将根据相应操作或步骤后自动返填。

集装箱箱号、集装箱自重需用户手工录入，请根据业务主管部门要求如实填写。

集装箱规格需在参数中进行调取，不允许随意录入。直接点击三角形图标，调出下拉菜单并在其中进行选择。也可直接输入已知的相应数字、字母或汉字，迅速调出参数，使用上下箭头选择后，点击回车键确认录入。关于快捷键说明，可参考[第三篇 重要提醒](#)中的相关描述。

拼箱标识，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填写，勾选代表“是”，不勾选代表“否”。

另外，集装箱规格后有两个录入框——第一个代表向海关申报的数据、第二个代表向检验检疫申报的数据。

点击 图 进口货物集装箱信息 中的“导入”白色按钮，系统弹出对话框（如下图），用户可进行模板下载，在模板中录入集装箱信息后，将数据进行导入上传操作。



图 进口货物集装箱信息导入

集装箱信息录入完毕后，点击 图 进口货物集装箱信息 中的“保存”白色按钮，系统

将当前记录保存至列表中。点击“新增”白色按钮，系统将清空当前集装箱信息，便于用户重新录入一条数据。选中列表中的任意记录，点击“删除”白色按钮，系统将删除当前选中的集装箱信息。

• 随附单证

随附单证信息属于非必填部分，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选择填写或咨询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必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随附单证的录入与保存操作。点击随附单证标签页，切换至录入界面（如下图）。因监管要求不同，界面分为海关随附单证与检验检疫随附单证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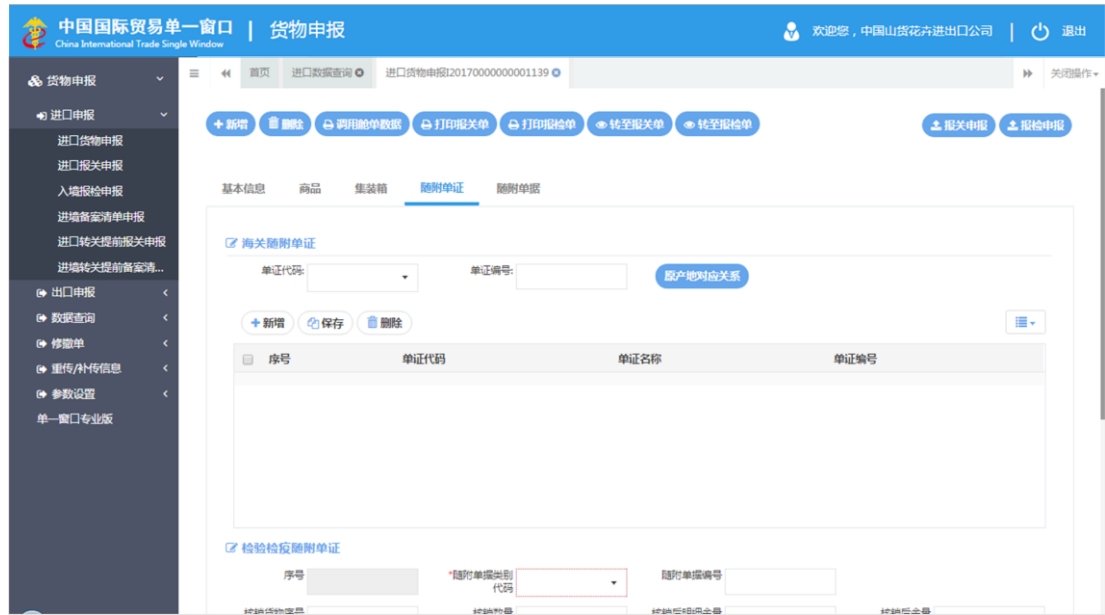


图 进口货物——随附单证（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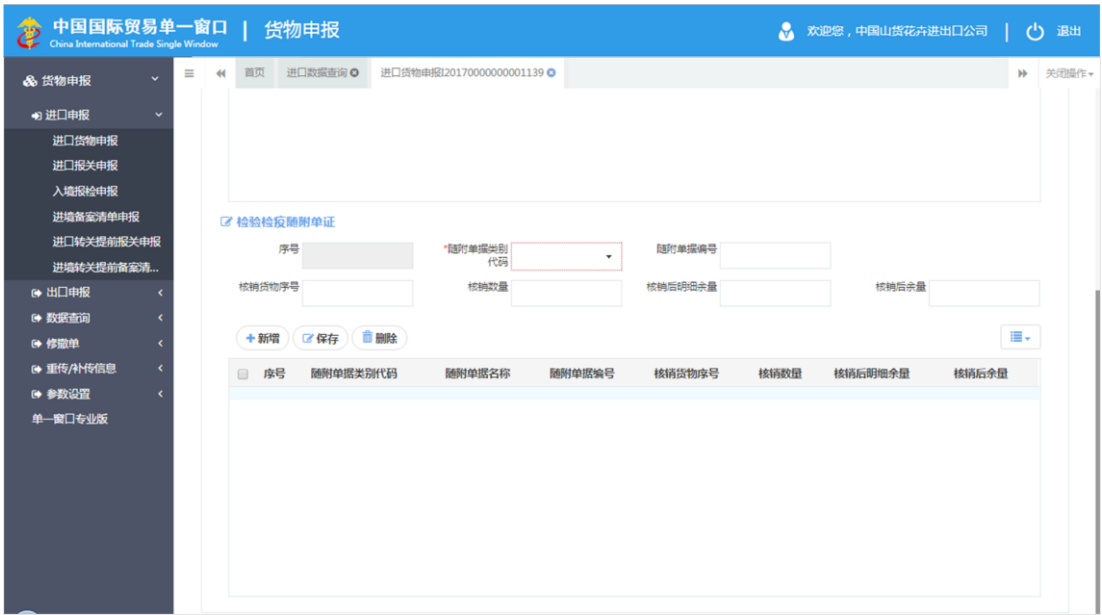


图 进口货物——随附单证（检验检疫）

海关随附单证

单证代码需在参数中进行调取，不允许随意录入。直接点击三角形图标，调出下拉菜单并在其中进行选择。也可直接输入已知的相应数字、字母或汉字，迅速调出参数，使用上下箭头选择后，点击回车键确认录入。关于快捷键说明，可参考[第三篇 重要提醒](#)中的相关描述。

单证编号需手工如实填写相关内容。

信息录入完毕后，点击 [图 进口货物随附单证（海关）](#) 中的“保存”白色按钮，系统将当前记录保存至列表中。点击图中“新增”白色按钮，系统将清空当前单证信息，便于用户重新录入一条数据。选中列表中的任意记录，点击“删除”白色按钮，系统将删除当前选中的单证信息。

检验检疫随附单证

序号为系统自动返填，不可录入。随附单据类别代码需在下拉参数中调取，不可随意录入，其他字段需用户如实填写相关内容。

信息录入完毕后，点击 [图 进口货物随附单证（检验检疫）](#) 中的“保存”白色按钮，系统将当前记录保存至列表中。点击图中“新增”白色按钮，系统将清空当前单证信息，便于用户重新录入一条数据。选中列表中的任意记录，点击“删除”白色按钮，系统将删除当前选中的单证信息。

• 随附单据

随附单据属于非必填部分，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选择填写或咨询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❶ 小提示：

随附单据上传，必须使用 IC 卡或 Ikey 进行操作。

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随附单据的录入与保存操作。点击随附单证标签页，切换至录入界面（如下图）。



图 进口货物——随附单据

随附单据文件类别

按空格键调出下拉菜单，或录入 8 位数字的随附单据文件代码后回车，快捷录入。

随附单据编号

默认置灰，不允许录入。当随附单据文件类别选择了“电子代理报关委托协议编号、减免税货物税款担保证明”任意一项时为必填项，手工录入。录入完毕后按回车键，系统自动将当前随附单据编号记录保存至列表中。

当随附单据文件类别选择了“发票、装箱单、提运单、合同、其他 1、其他 2、其他 3、纸质代理报关委托协议扫描件”任意一项后，点击“添加文件”白色按钮，系统弹出选择框，供用户在本机电脑中选择文件。选择相应的 PDF 文件后，点击打开按钮，文件自动添加至列表中（如下图）。



图 进口报关申报——随附单据录入

随附单据文件类别与 PDF 文件或电子数据为一对一的关系（即随附单据文件类别相同的，只能对应一个 PDF 或电子数据）。如多次传输，之前上传的 PDF 将被覆盖。按上述步骤，依次录入所需申报的随附单据内容。同时可对上传的 PDF 文件进行下载、删除等操作。

点击图中蓝色“上传/保存”按钮，等待系统将随附单据 PDF 文件进行上传即可。。

新增

点击界面上方“新增”蓝色按钮，将立即清空当前界面显示的数据，便于用户重新录入并保存一票进口货物的数据。如您未将上次的录入内容进行过暂存（保存）操作，清空的数据将不可恢复，需重新录入，请谨慎操作。

删除

点击界面上方“删除”蓝色按钮，系统将提示用户是否删除当前进口货物的数据。报关或报检的任意一方状态包括已申报、操作成功等状态时，表示您所申报的数据已被相关业务主管部门接收，此时不允许在“单一窗口”标准版系统中进行删除操作。

删除的数据将不可恢复，需重新录入，请谨慎操作。

打印

①小提示:

如系统未按如下描述弹出打印界面，请检查您的浏览器或杀毒软件，是否开启了阻止弹出窗口等设置，将该类设置关闭后重新操作。

• 打印报关单

点击界面上方“打印报关单”蓝色按钮，系统弹出“打印报关单”选项（如下图）。

该对话框标题为“打印报关单”，右上角有关闭按钮。对话框内包含以下选项：

- 类型：☒ 报关单，☐ 备案清单
- 打印格式：☒ 标准格式，☐ 套打格式
- ☐ 核对单
- ☐ 集装箱附加页
- ☐ 海关作业联
- ☐ 企业留存联
- ☐ 海关核销联

底部有两个按钮：“确定”（蓝色）和“取消”（灰色）。

图 进口货物——打印报关单选项

标准格式即打印带表格的核对单，套打格式即仅打印各字段的内容、无表格。系统将根据当前业务数据的状态，提供可勾选的条件。在上图中勾选后，页面跳转至下图。

在界面中挪动鼠标，界面中出现下图中的菜单栏后，点击右上角打印图标，根据您当前的浏览器设置或打印机实际情况进行打印即可。如未录入或保存任何数据，系统不提供打印完全空白报关单的功能。

报关单核对单打印1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

仅供核对用

关联单号: I20170000000001145 统一编号: 海关编号: (0102)

收发货人		进口口岸		进口日期		申报日期		
消费使用单		运输方式		运输工具名称		提运单号		
申报单位 (1101919107) 中国山货花卉进出口公司		监管方式		征免性质		备案号		
贸易国(地区)		启运国(地区)		装货港		境内目的地		
许可证号		成交方式		运费		保费		
合同协议号		件数		包装种类		毛重(千克)		
集装箱号		随附单证						
标记唛码及备注								
备注:								
随附单证号:								
项号	商品编号	商品名称、规格型号	数量及单位	原产国(地区)	单价	总价	币制	征免
1	3001200010	其他濒危野生动物腺体、器官	千克	阿富汗(101)	0	0	(110)	照章征税
	123 21 3 213 123			目的国:阿富汗			港币	(1)
2	2001100000	用醋或醋酸制作的黄瓜及小黄瓜	123千克	阿富汗(101)	0	0	(110)	照章征税
	1231 23 123			目的国:阿富汗			港币	(1)
			123千克					

图 进口货物——打印报关单（标准格式预览）

打印报检单

点击界面上方“打印报检单”蓝色按钮，系统自动弹出页面如下图。点击右上角下载图标，将文件下载至本地电脑中，根据您当前的浏览器设置或打印机实际安装情况进行打印即可。如未录入或保存任何数据，系统不提供打印完全空白报检单的功能。

2017/07/08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 出境货物报检单

报检单位(加盖公章):

报检单位登记号: 3217000154

联系人:

电话:

*编号: _____

报检日期: 年 月 日

发货人	(中文) ***				
	(外文) ***				
收货人	(中文) ***				
	(外文) ***				
货物名称(中/外文)	H. S. 编码	产地	数/重量	货物总值	包装种类及数量
其他濒危野生动物腺体、器官	3001200010			0	
用醋或醋酸制作的黄瓜及小黄瓜	2001100000			0	
运输工具名称号码	***	贸易方式		货物存放地点	***
合同号	***	信用证号		用途	***
发货日期		输往国家(地区)		许可证/审批号	***

图 进口货物——打印报检单

调用舱单数据

小提示:

调用舱单数据，须使用 IC 卡或 Ikey 进行操作。

须在基本信息中将“运输方式、运输工具名称、航次号、提运单号”四个字段填写完毕后，点击该界面上方“调用舱单数据”蓝色按钮，系统将自动查找并调取相关舱单信息。仅当匹配上述四个字段的舱单状态为海关接收申报时，系统才能调用成功，否则系统可能会提示未查到相关舱单信息。

转至报关单

须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进行此项操作。

点击界面顶部的“转至报检单”蓝色按钮，系统自动从关联录入的进口货物信息进行提取、并生成进口报关单（如下图），用户此时可继续录入其他字段。操作方法可参见 [1.2 进口报关申报](#)中的相关描述。

图 进口货物申报——转至报关单

转至报检单

须将货物申报的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进行此项操作。

点击界面顶部的“转至报检单”蓝色按钮，系统自动从关联录入的进口货物信息进行提取、并生成进口报检单（如下图），用户此时可继续录入其他字段。操作方法可参见 [1.3 入境报检申报](#) 中的相关描述。

图 进口货物申报——转至报检单

报关申报

①小提示:

*申报即意味着您的数据将向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发送，并等待其审批。
进行报关申报，必须使用 IC 卡或 Ikey。*

将录入完毕并确认无误的数据，通过点击界面右上方的“报关申报”蓝色按钮，向海关进行申报。

报检申报

①小提示:

*申报即意味着您的数据将向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发送，并等待其审批。
进行报检申报，须已将质检通讯平台账号密码绑定成功，相关功能介绍请参见《“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用户管理篇）》。*

将录入完毕并确认无误的数据，通过点击界面右上方的“报检申报”蓝色按钮，向检验检疫进行申报。

1.2 进口报关申报

对进口货物的报关单数据进行录入、暂存、删除、打印等操作。

录入与暂存

在 图 进口申报 左侧菜单中点击“进口报关申报”，右侧显示录入界面。

点击界面上方蓝色按钮（如下图）所进行的操作，将影响整票进口报关单的数据。



图 进口报关申报——操作按钮

❶ 小提示:

下文中提到的白色按钮，所影响的数据仅为当前涉及的部分或字段。

界面中，浅黄底色的字段，为必填项。

部分操作（例如删除操作、商品信息、随附单证信息等）的前提必须为已将基本信息成功进行了保存（暂存）操作。

图 进口报关申报

图 进口报关申报（续）

• 基本信息

录入报关单时，可随时点击界面中的“暂存”蓝色按钮，将当前正在录入的数据进行保存，以防止数据丢失。

界面中，灰色字段（例如关检关联号、海关编号、申报日期等）表示不允许用户进行手工录入，系统将根据相应操作自动返填。

部分字段（例如备案号、收发货人、提运单号等）需要用户手工录入，字段中的灰色字体为录入提示，请根据您的业务主管部门要求，如实填写相关内容。

如果您在“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管理中已保存了相关的资质信息，则申报单位等字段将由系统自动获取信息并返填，允许手工进行修改。

① 小提示：

用户管理相关功能介绍，请参见《“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用户管理篇）》。

部分字段（例如申报地海关、运输方式、征免性质等），需在参数中进行调取，不允许随意录入。摁键盘空格键可调出下拉菜单并在其中进行选择。您也可直接输入已知的相应数字、字母或汉字，迅速调出参数，使用上下箭头选择后，点击回车键确认录入。关于键盘操作，可参考[第三篇 重要提醒](#)中的相关描述。

勾选类字段（例如税单无纸化、自主报税等），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填写，勾选代表“是”，不勾选代表“否”。

• 商品

基本信息下方为商品（表体）的录入界面（如下图）。

商品信息录入完毕后摁键盘的回车键，系统将自动当前商品记录保存至列表中。点击  **进口报关申报——商品信息** 中的“新增”白色按钮，系统将清空当前商品信息，便于用户重新录入一项商品。

选中商品列表中的任意记录：

点击“删除”白色按钮，系统将删除当前选中的商品信息；

点击“复制”白色按钮，系统将当前选中的商品信息进行复制，用户可对复制出的数据继续进行修改或编辑；

点击“上移”按钮，当前选中商品的上移，商品序号自动减 1；

点击“下移”按钮，当前选中的商品下移，商品序号自动加 1；

点击“插入”按钮，录入的数据被插入到选中的商品项上方，选中的商品序号自动减 1。

小提示：

当商品信息的各项录入内容比较相似时，使用复制操作可减少相同字段或内容的重复录入。

• **集装箱**

集装箱信息属于非必填部分，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选择填写或咨询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进口报关申报界面右上角，为集装箱信息的录入界面（如下图）。集装箱规格需在参数中进行调取，不允许随意录入。集装箱号与自重请如实填写。录入完毕后摁键盘的回车键，系统将当前集装箱记录显示列表中，请及时点击界面上方的“暂存”蓝色按钮，保存数据。

图 进口报关申报——集装箱信息

点击 图 进口报关申报——集装箱信息 中的白色  新增按钮，系统将清空当前信息，便于用户重新录入一项集装箱信息。

选中商品列表中的任意记录：点击白色  删除按钮，系统将删除当前选中的集装箱信息；点击白色  导入按钮，可下载模板，并在模板中录入集装箱信息后，将数据进行导入上传操作。更多具体操作，可参考前述商品信息导入的相关描述。

• 随附单证

随附单证信息属于非必填部分，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选择填写或咨询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进口报关申报界面右侧，为随附单证的录入界面（如下图）。单证代码需在参数中进行调取，不允许随意录入。单证编号请如实填写。录入完毕后摁键盘的回车键，系统将当前记录显示列表中，请及时点击界面上方的“暂存”蓝色按钮，保存数据。

+

🗑

原产地

☐ 单证代码

单证编号

暂无数据

单证代码

单证编号

图 进口报关申报——随附单证

点击 图 进口报关申报——随附单证 中的白色  新增按钮，系统将清空当前信息，便于用户重新录入一项随附单证。

选中商品列表中的任意记录：点击白色  删除按钮，系统将删除当前选中的随附单证信息；当单证代码为 Y/E/R/F/J 时，可点击白色  按钮，用于录入单证内信息的对应关系（如下图）。“报关单商品序号”与“对应随附单证商品项号”均只可录入一次，不可重复录入序号或项号。白色按钮的使用方法可参考上文相关描述，不再赘述。

原产地对应关系录入

×

报关单商品序号

对应随附单证商品项号

+ 新增

🗑 删除

☐ 报关单商品序号

对应随附单证商品项号

暂无数据

确定

取消

图 进口报关申报——随附单证原产地对应关系

• 随附单据

随附单据属于非必填部分，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选择填写或咨询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①小提示：

随附单据上传，必须使用 IC 卡或 Ikey 进行操作。

须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随附单据的操作。点击界面上方“随附单证”蓝色按钮，系统弹出界面如下图。

图 进口报关申报——随附单据

随附单据文件类别

按空格键调出下拉菜单，或录入 8 位数字的随附单据文件代码后回车，快捷录入。

随附单据编号

默认置灰，不允许录入。当随附单据文件类别选择了“电子代理报关委托协议编号、减免税货物税款担保证明”任意一项时为必填项，手工录入。录入完毕后按回车键，系统自动将当前随附单据编号记录保存至列表中。

当随附单据文件类别选择了“发票、装箱单、提运单、合同、其他 1、其他 2、其他 3、纸质代理报关委托协议扫描件”任意一项后，点击“添加文件”白色按钮，系统弹出选择框，供用户在本机电脑中选择文件。选择相应的 PDF 文件后，点击打开按钮，文件自动添加至列表中（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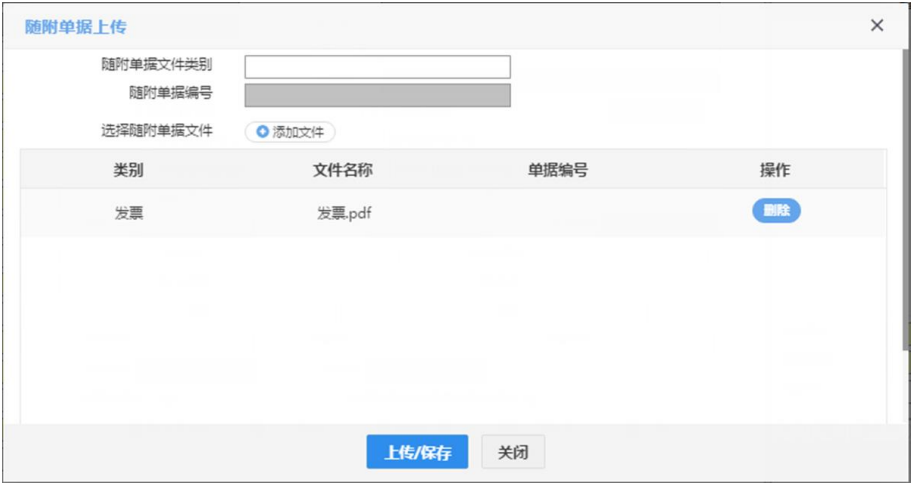


图 进口报关申报——随附单据录入

随附单据文件类别与 PDF 文件或电子数据为一对一的关系（即随附单据文件类别相同的，只能对应一个 PDF 或电子数据）。如多次传输，之前上传的 PDF 将被覆盖。按上述步骤，依次录入所需申报的随附单据内容。同时可对上传的 PDF 文件进行下载、删除等操作。

点击图中蓝色“上传/保存”按钮，等待系统将随附单据信息进行上传即可。点击灰色“关闭”按钮，可将当前随附单据上传页面关闭，返回报关申报主界面。

新增

点击界面上方“新增”蓝色按钮，将立即清空当前界面显示的数据，便于用户重新录入并保存一票进口报关单的数据。如您未将上次的录入内容进行过暂存（保存）操作，清空的数据将不可恢复，需重新录入，请谨慎操作。

删除

点击界面上方“删除”蓝色按钮，系统将提示用户是否删除当前进口报关单的数据，报关状态包括已申报、操作成功等状态时，表示您所申报的数据已被海关接收，此时不允许在“单一窗口”标准版系统中进行删除操作。

删除的数据将不可恢复，需重新录入，请谨慎操作。

打印

可参考 [1.1 进口货物申报](#) 中关于报关单打印的相关描述，不再赘述。

调用舱单数据

须在基本信息中将“运输方式、运输工具名称、航次号、提运单号”四个字段填写完毕后，点击该界面上方“调用舱单数据”蓝色按钮，系统将自动查找并调取相关舱单信息。仅当匹配上述四个字段的舱单状态为海关接收申报时，系统才能调用成功，否则系统可能会提示未查到相关舱单信息。

引入报检数据

录入进口报关单时，如之前已将进口货物数据进行过关联录入与保存操作，可在界面上方点击“引入报检数据”蓝色按钮，在系统弹出的对话框中（如下图）输入关检关联号，点击确定按钮，系统将自动提取相关数据予以返填。

图 进口报关申报——引入报检数据

转至报检单

通过手工填写或引入报检数据等方式，将进口报关单相关信息填写完整后，点击界面上方“转至报检单”蓝色按钮，系统将自动提取海关与检验检疫共有字段、并自动生成一票报检单数据。

报关申报

①小提示：

申报即意味着您的数据将向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发送，并等待其审批。

进行报关申报，必须使用 IC 卡或 Ikey。

将录入完毕并确认无误的数据，通过点击界面右上方的“报关申报”蓝色按钮，根据系统提示输入卡介质密码后，向海关进行申报。

1.3 入境报检申报

对入境物的报检单数据进行录入、暂存、删除、打印等操作。

录入与暂存

在图 进口申报 左侧菜单中点击“入境报检申报”，右侧显示录入界面，包括基本信息、商品、集装箱与随附单据四部分，以切换页签的方式在界面中显示。

点击界面上方蓝色按钮（如下图）所进行的操作，将影响整票进口报检单的数据。



图 进口报检申报——操作按钮

ⓘ 小提示：

下文中提到的白色按钮，所影响的数据仅为当前涉及的页签或字段。

部分操作（例如保存商品信息、随附单证信息等）的前提必须为已将基本信息成功进行了保存（暂存）操作。

图 进口报检申报——基本信息

图 进口报检申报——基本信息（续）

• 基本信息

可随时点击界面中的“基本信息暂存”蓝色按钮，将当前正在录入的基本信息数据进行保存，以防数据丢失。

界面中，灰色字段（例如关检关联号、报检编号、通关单号等）表示不允许用户进行手工录入，系统将根据相应操作或步骤后自动回填。

部分字段（例如报检员备案号、收货人、运输工具名称等）需用户手工录入，部分字段中的灰色字体为录入提示，请根据您的业务主管部门要求，如实填写相关内容。

右侧带有三角形标识（例如报检类别、运输方式、目的地等）的字段，表示该类字段需要在参数中进行调取，不允许用户随意录入。直接点击三角形图标，调出下拉菜单并在其中进行选择。您也可直接输入已知的相应数字、字母或汉字，迅速调出参数，使用上下箭头选择后，点击回车键确认录入。关于键盘操作，可参考[第三篇 重要提醒](#)中的相关描述。

日期类字段（例如启运日期），需点击录入框后，在系统自动弹出的日历中选择日期。

勾选类字段（例如特种业务标识），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填写，勾选代表“是”，不勾选代表“否”。

此外，基本信息中关于“标记及号码、所需单证、企业资质、使用人”弹出编辑框的操作，可参考[1.1 进口货物申报](#) 基本信息中的相关描述，不再赘述。

商品

必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商品信息的录入与保存操作。点击商品标签页，切换至录入界面（如下图）。

图 进口报检申报——商品信息

图 进口报检申报——商品信息（续）

界面中，灰色字段（例如序号、包装种类等）表示不允许录入，系统将根据相应操作或步骤后自动返填。

部分字段（例如数量、重量、单价等）需要用户手工录入，请根据您的业务主管部门要求，如实填写相关内容。

右侧带有三角形标识（例如原产地、数量单位等）的字段，表示该类字段需要在参数中进行调取，不允许用户随意录入。也可直接输入已知的相应数字、字母或汉字，迅速调出参数，使用上下箭头选择后，点击回车键确认录入。关于键盘操作，可参考[第三篇 重要提醒](#)中的相关描述。

日期类字段（例如产品有效期），需点击录入框后，在弹出的日历中选择日期。

勾选类字段（例如非危险化学品），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填写，勾选代表“是”，不勾选代表“否”。

CIQ 编码与货物属性后的蓝色按钮，可点击查看或查找相关信息作为录入参考。

此外，商品信息中关于“包装信息、产品资质、箱货关联信息”的操作方法，可参考[1.1 进口货物申报](#)商品信息中的相关描述，不再赘述。

点击 **图 进口报检申报商品信息（续）** 中的“导入”白色按钮，系统弹出对话框（如下图），用户可点击选择文件按钮，在本地电脑中选择表格文件数据进行导入上传操作。



图 进口报检申报商品信息导入

商品信息录入完毕后，点击 **图 进口报检申报商品信息（续）** 中的“保存”白色按钮，系统将当前商品记录保存至列表中。点击“新增”白色按钮，系统将清空当前商品信息，便于用户重新录入一项商品。选中列表中的任意记录，点击“删除”白色按钮，系统将删除当前选中的商品信息；点击“复制”白色按钮，系统将当前选中的商品信息进行复制，用户可对复制出的数据继续进行修改或编辑。

①小提示：

当商品信息的各项录入内容比较相似时，使用复制操作可减少相同字段或内容的重复录入。

• 集装箱

集装箱信息属于非必填部分，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选择填写或咨询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必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集装箱信息的录入与保存操作。点击集装箱标签页，切换至录入界面（如下图）。操作可参考 [1.1 进口货物申报](#) 中关于集装箱的相关描述，不再赘述。

图 进口报检申报——集装箱信息

• 随附单据

请根据您的实际业务选择填写或咨询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须先将基本信息保存成功，才能继续进行随附单据的录入与保存操作。点击随附单据标签页，切换至录入界面（如下图）。操作可参考 [1.1 进口货物申报](#) 中关于检验检疫随附单证的相关描述，不再赘述。



图 进口报检申报——随附单据

新增

点击界面上方“新增”蓝色按钮，将立即清空当前界面显示的数据，便于用户重新录入并保存一票进口报检单的数据。如您未将上次的录入内容进行过暂存（保存）操作，清空的数据将不可恢复，需重新录入，请谨慎操作。

删除

点击界面上方“删除”蓝色按钮，系统将提示用户是否删除当前进口报检单的数据，报检状态包括已申报、正确或成功等状态时，表示您所申报的数据已被检验检疫接收，此时不允许在“单一窗口”标准版系统中进行删除操作。

删除的数据将不可恢复，需重新录入，请谨慎操作。

打印

可参考 [1.1 进口货物申报](#) 中关于报检单打印的相关描述，不再赘述。

调用舱单数据

须在基本信息中将“运输方式、运输工具名称、航次号、提运单号”四个字段填写完毕后，点击该界面上方“调用舱单数据”蓝色按钮，系统将自动查找并调取相关舱单信息。仅当匹配上述四个字段的舱单状态为海关接收申报时，系统才能调用成功，否则系统可能会提示未查到相关舱单信息。

引入报关数据

录入进口报检单时，如之前已将进口货物数据进行过关联录入与保存操作，可在界面上方点击“引入报关数据”蓝色按钮，在系统弹出的对话框中（如下图）输入关检关联号，点击确定按钮，系统将自动提取相关数据予以返填。



图 进口报检申报——引入报关数据

转至报关单

通过手工填写或引入报关数据等方式，将进口报检单相关信息填写完整后，点击界面上方“转至报关单”蓝色按钮，系统将自动提取海关与检验检疫共有字段、并自动生成一票报关单数据。

报检申报

小提示：

*申报即意味着您的数据将向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发送，并等待其审批。
进行报检申报，须将质检通讯平台账号密码绑定成功，相关功能介绍请参*

见《“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用户管理篇）》。

将录入完毕并确认无误的数据，通过点击界面右上方的“报检申报”蓝色按钮，向检验检疫进行申报。

1.4 进境备案清单申报

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等业务可在此进行数据录入与申报等操作，其他业务适用详情请咨询您的业务主管部门。

更多操作可参考 [1.2 进口报关申报](#)，不再赘述。特殊说明如下：

清单类型

可直接录入代码，或从下拉列表里选择。

1.5 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

在 图 进口申报 左侧菜单中点击“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右侧显示录入界面，包括进口报关单与转关运输申报单两部分，以切换页签的方式在界面中显示。

点击界面上方蓝色按钮（如下图）所进行的操作，将影响整票进口报检单的数据。



图 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操作按钮

ⓘ 小提示：

下文中的白色按钮，所影响的数据仅为当前涉及的部分或字段。

界面中，浅黄底色的字段，为必填项。

部分操作（例如删除操作、商品信息、随附单证信息等）的前提必须为已将基本信息成功进行了保存（暂存）操作。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 货物申报

China International Trade Single Window

 欢迎您, 中国山海关进出口公司 |  退出

货物申报

进口申报

进口货物申报

进口报关申报

入境报检申报

进境备案清单申报

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

进境转关提前备案清单

出口申报

数据查询

修单

重传/补传信息

参数设置

单一窗口专业版

首页

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

关闭操作

+新增

☑保存

🗑删除

🖨打印

📄随附单据

?

报关申报

进口报关单

转关运输申报单

转关状态

查看回执

核放单打印

申报单打印

数据单打印

☒ 转关运输提前报关申报

转关申报单号

是否启用电子关锁

境内运输方式

预计抵进日期

境内运输工具编号

境内运输工具名称

境内进境工具航次

转关申报单类型

备注

载运清单号

☒ 提运单信息

提运单序号

运输工具编号

船舶名称

航次

提单号

集装箱数

进出境日期

☒ 集装箱信息

集装箱号

电子关锁号

运输工具实际重量(Kg)

规格代码

境内运输工具名称

+新增

☑保存

🗑删除

☐ 集装箱序号	集装箱号	电子关锁号	规格代码	境内运输工具名称	运输工具实际重量(Kg)
暂无数据					

图 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转关运输申报单

转关运输申报单中，各类型字段的操作方法与打印等按钮的使用，可参考 [1.2 进口报关申报](#)。特殊说明如下：

集装箱信息

一条集装箱信息录入完毕后，点击集装箱信息部分的白色“保存”按钮，将信息保存至列表中（如下图）。点击“新增”白色按钮，系统将清空当前录入信息，可重新录入。选中列表中的一条记录，点击“删除”白色按钮，将删除当前选中的记录。

1.6 进境转关提前备案清单申报

报关单数据录入的基本操作可参考 [1.2 进口报关申报](#)。

转关运输提前报关录入方法可参考 [1.5 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

第二章 出口申报

❶ 小提示：

本文档仅对操作进行适当说明，其他填制要求请参见[第三篇 重要提醒](#)中的相关描述。

一般货物的出口申报业务，可在此进行数据录入与申报，更多业务适用详情请咨询您的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在下图中，点击左侧菜单栏“货物申报——出口申报”，可展开业务菜单。



图 出口申报

2.1 出口货物申报

对出口货物的报关单、报检单数据进行一次录入、关联调取与暂存、删除、打印等操作。

在图 出口申报 左侧菜单中点击“出口货物申报”，右侧显示录入界面（如下图），包括基本信息、商品、集装箱、随附单证与随附单据五部分，以切换页签的方式在界面中显示。

❶ 小提示：

界面中，黄色框的字段代表海关与检验检疫共有（相同）的数据；蓝色框的字段代表向海关申报的数据；绿色字段代表向检验检疫申报的数据。

带有红色星号的字段，为必填项。

如果录入的申报地海关为广州关区即南方模式时，工缴费可录入，否则该字段为灰色、不允许录入。

2.3 出境报检申报

对出境货物的报检单数据进行录入、暂存、删除、打印等操作。

在图 出口申报 左侧菜单中点击“出境报检申报”，右侧显示录入界面（如下图），包括基本信息、商品、集装箱与随附单据四部分，以切换页签的方式在界面中显示。

图 出口报检申报——基本信息

更多操作可参考 [1.3 入境报检申报](#)，不再赘述。

2.4 出境备案清单申报

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等业务可在此进行数据录入与申报等操作，其他业务适用详情请咨询您的业务主管部门。

更多操作可参考 [1.4 进境备案清单申报](#)，不再赘述。

2.5 出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

出口报关单数据录入的基本操作可参考 [2.2 出口报关申报](#)。

出口转关运输提前报关录入方法可参考 [1.5 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

特殊说明如下：

载货清单号（申报地海关为广州关区即南方模式时该字段显示）

用汽车转关的提前报关货物填：“@+13 位载货清单号”。其它提前报关货物填：“@+16 位转关申报单预录入号”。

运输工具编号

进出境运输方式为汽车时，录入载货清单号（13 位），其它进出境运输方式时可为空。

航次

海运时录入进境船舶航次号码（最长 6 位字符，超过 6 位的取最后 6 位）；空运时录入总运单号（11 位，中间不得以“—”连接。例如 781—45678912，应录入 78145678912）；其它运输方式时可为空。

2.6 出境转关提前备案清单申报

报关单数据录入的基本操作可参考 [1.2 进口报关申报](#)。

转关运输提前报关录入方法可参考 [1.5 进口转关提前报关申报](#)。

第三章 数据查询

3.1 进口数据查询

可使用各类查询条件，进行进口货物数据、进口报关单与入境报检单电子数据的查询与打印等操作。

查询

在左侧菜单中点击“数据查询——进口数据查询”，右侧显示查询界面。可点击“更多查询条件”蓝色按钮，展示更多字段。

小提示：

进入查询界面后默认查询当天的数据，如需查询其他时间段时，请自行修改最近操作时间。

图 进口数据查询



图 进口数据查询——更多查询条件

界面中填写、调取参数或日期类字段的操作方法，与 [1.1 进口货物申报](#) 中的相关操作一致，不再赘述。

点击“重置”蓝色按钮将清空查询条件，重新填写后查询。点击“更多查询条件”将展开更多可录入的查询条件。

可输入任意条件，点击“查询”蓝色按钮，查询结果显示在下方列表中（如下图）。



图 进口数据查询结果列表

查看

在图 进口数据查询结果列表 中勾选一条记录，可点击界面中“查看报关单”或“查看报检单”白色按钮，系统自动跳转至报关单或报检单详细信息界面。

点击图 进口数据查询结果列表 中的蓝色关税关联号，系统自动跳转至进口货物申报数据的详细信息界面。

在图 进口数据查询结果列表 中最下方，可查看当前查询结果的总记录数、自行选择每页显示的记录条数，还可点击右下角的蓝色数字或按钮换页。

点击图 进口数据查询结果列表 中报关或报检状态的蓝色字样，界面下方显示相应的报关或报检回执，如下图。点击回执部分“刷新”白色按钮，可刷新回执；点击“关闭”白色按钮，可关闭查看回执列表；选中一条回执记录，根据业务状态，可点击“打印”白色按钮，打印相应的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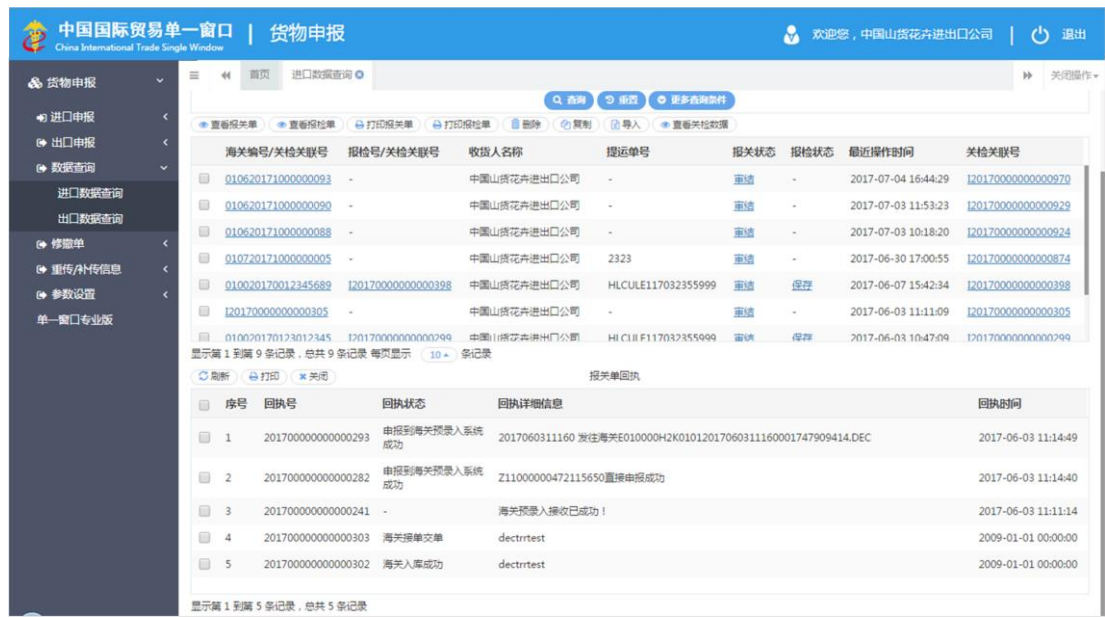


图 进口数据查询-回执

打印

在图 进口数据查询结果列表 中勾选一条记录，可点击界面中“打印报关单”或“打印报检单”白色按钮，可参见 1.1 进口货物申报 中关于打印的相关内容，不再赘述。

删除

在图 进口数据查询结果列表 中勾选一条记录，点击界面中“删除”白色按钮，系统将提示用户是否删除当前进口货物的数据。报关或报检的任意一方状态包括已申报、操作成功等状态时，表示您所申报的数据已被相关业务主管部门接收，此时不允许在“单一窗口”标准版系统中进行删除操作。

删除的数据将不可恢复，需重新录入，请谨慎操作。

复制

在图 进口数据查询结果列表 中勾选一条记录，点击界面中“复制”白色按钮，系统将当前选中的数据进行复制，弹出提示如下图。此时，可点击查询结果列表中的记录，对复制的数据继续进行录入或编辑等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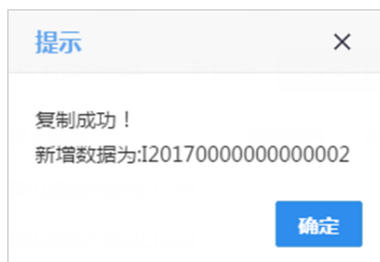


图 复制成功提示

导入

点击图 进口数据查询 中的“导入”白色按钮，系统弹出对话框（如下图），用户可进行模板下载，根据模板要求录入关检信息后，将数据进行导入上传操作。



图 关检数据导入

3.2 出口数据查询

可使用各类查询条件，进行出口货物数据、出口报关单与出境报检单电子数据的查询与打印等操作。

更多操作可参考 [3.1 进口数据查询](#)，不再赘述。

第四章 修撤单

可向海关发起报关单的修改、撤销申请，也可对海关发起的修改、撤销申请进行操作，以及状态查询等功能。特定业务状态的报关单才可进行修改、撤销申请，更多详情请咨询您的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4.1 确认查询

在左侧菜单中点击“修撤单——确认查询”，右侧显示界面如下图。

修撤确认书中心统一编号	报关单号	修撤业务类型	主管海关	已超期天	日期	状态
122481201700000348	000000000773226562	海关主动发起修改	北京关区	29	2017-06-06	确认完成—同意
201011201700000334	000000000773226588	海关主动发起撤销	北京关区	29	2017-06-06	确认完成—同意

显示第 1 到第 2 条记录，总共 2 条记录

图 修撤单-确认查询

输入查询条件后执行查询，下方即显示符合条件的数据，系统默认显示海关向当前用户主动发起的修改或撤销数据。

勾选任意一条记录，点击“查看确认书”白色按钮，系统弹出对话框如下图。如当前数据需进行确认，则界面中同意或不同意的原因，请根据您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确认书企业查看

报关单号010020170230124589

申报单位中国山货花卉进出口公司

主管海关联系人

修改原因

修撤单类型海关主动发起修改

海关发起日期2017-06-06

主管海关联系方式

收发货人名称中国山货花卉进出口公司

主管海关北京海关

序号	类型	表体序号	字段名称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确认单位1101919107

中国山货花卉进出口公司

确认人名称

确认人联系方式

同意

不同意

不同意原因

图 修撤单-查看确认书

确认操作后，可对此修撤信息进行打印。打印详细操作可参见 [1.1 进口货物申报](#) 中的相关内容，不再赘述。

4.2 修撤单申请查询

在左侧菜单中点击“修撤单——确认查询”，右侧显示界面如下图。用户在此可查询主动发起修改或撤销申请的数据。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 货物申报

欢迎您, 中国山货花卉进出口公司 | 退出

货物申报

进口申报

出口申报

数据查询

修撤单

确认查询

修撤单申请查询

修改申请

撤销申请

重传/补传信息

参数设置

单一窗口专业版

修撤单申请查询

修撤申请编号: 报关单编号: 报关单统一编号: 关联关联号: 收发货人名称: 申请单类型: 操作日期: 至: 查询 重置

打印

修撤申请编号	申请单类型	报关单编号	报关单统一编号	关联关联号	收发货人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操作日期	单据状态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图 修撤单-修撤单申请查询

输入任意查询条件，点击蓝色“查询”按钮进行查询，或点击蓝色“重置”按钮清空当前录入的条件。查询结果将显示在下方列表中（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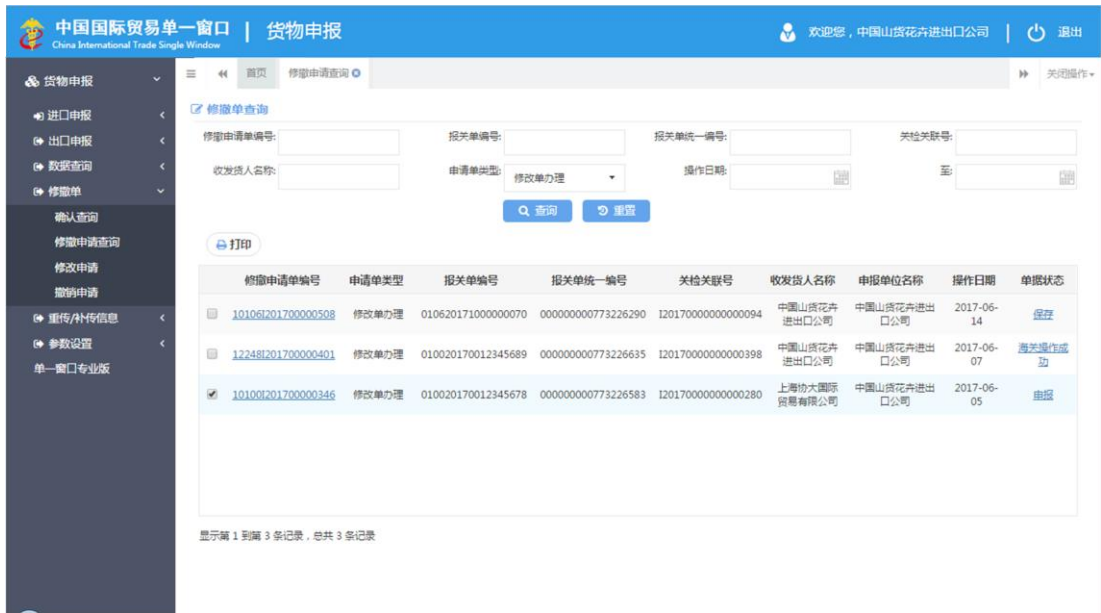


图 修撤单-修撤单申请查询结果列表

选中任意一条记录，点击上图中白色“打印”按钮，系统根据当前数据状态，可提供《准予/撤销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决定书》或《进出口货物报关单修改/撤销办理表》的打印功能。

点击查询结果列表中的蓝色修撤申请单号，界面将跳转至修撤单详情界面供用户查看。点击单据状态栏蓝色字体，系统弹出提示框，根据当前数据的业务状态，可查看单据状态或打印上述决定书、办理表等功能。

4.3 修改申请

在左侧菜单中点击“修撤单——修改申请”，右侧显示界面如下图。



图 修撤单-修改申请查询

输入任意查询条件，点击蓝色“查询”按钮进行查询，或点击蓝色“重置”按钮清空当前录入的条件。查询结果将显示在下方列表中（如下图）。

报关单号	合同号	收发货人	操作时间	状态
120170000000000970	010620171000000093	000000000773234093	进口	-
120170000000000929	010620171000000090	000000000773234052	进口	-
120170000000000924	010620171000000088	000000000773234046	进口	-
120170000000000874	010720171000000005	000000000773234023	进口	2323 3434
120170000000000835	010620171000000082	000000000773233997	进口	-

图 修撤单-修改申请查询结果列表

点击蓝色关检关联号字样，跳转至详细信息——基本信息界面（如下图）。

图 修撤单-修改申请详细信息（基本信息）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允许进行修改的字段后，有  白色按钮，点击后系统弹出对话框（如下图）供用户录入修改后的数据。不同字段的手工填写或调取参数等录入方法，可参考 [1.1 进口货物申报](#)，不再赘述。

修改内容

运输工具名称

确定

取消

图 修撤单-修改提示框

修改过的字段，在界面中会以黄色框显示，同时可通过点击界面上方“查看修改项”蓝色按钮，查看修改的数据（如下图）。可点击蓝色“X 删除”字样，将当前未申报的数据项进行取消修改的操作。

查看修改项

序号	类型	表格序号	字段名称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删除操作
1	报关单表头	I20170000000000970	合同协议号	-	21e21	X删除
2	报关单表头	I20170000000000970	运输工具名称	-	123	X删除
3	报关单表头	I20170000000000970	航次号	-	231	X删除
4	报关单表头	I20170000000000970	提运单号	-	3e2qd	X删除

图 修撤单-查看修改项

通过切换页签可跳转至商品（如下图）、集装箱（图略）或随附单证（图略）界面。选中列表中的任意一条记录后，修改方法同上。请注意，需点击界面中部的白色“保存”按钮，将商品、集装箱与随附单证所修改的数据进行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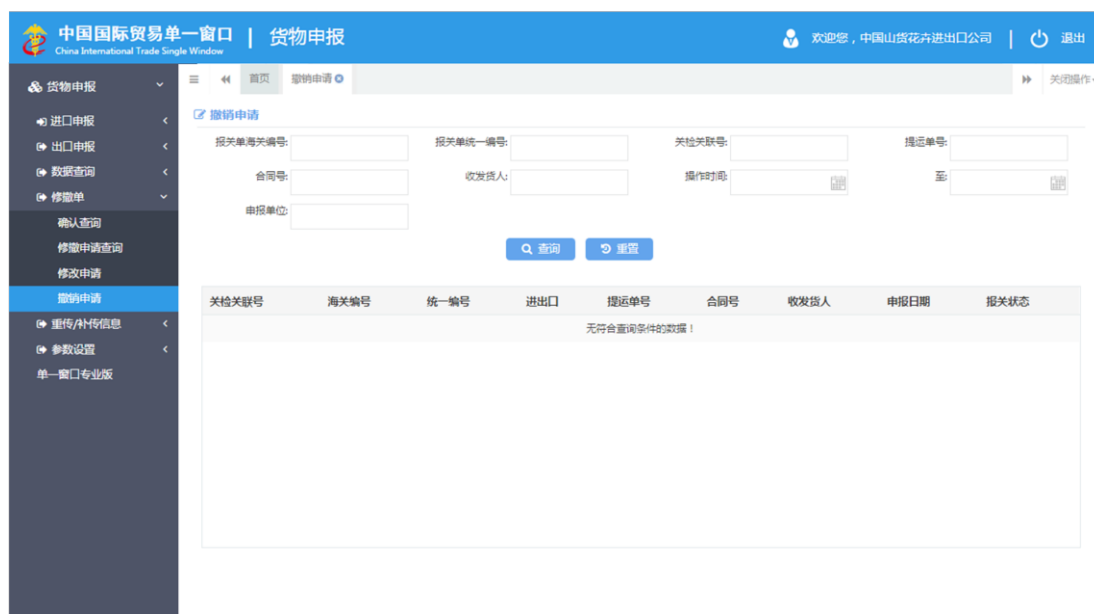
点击界面上方“删除”蓝色按钮，将清空已录入的修改原因等内容。

小提示：

*申报即意味着您的数据将向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发送，并等待其审批。
进行修撤单申报，必须使用 IC 卡或 Ikey。*

4.4 撤销申请

在左侧菜单中点击“修撤单——撤销申请”，右侧显示界面如下图。



该截图展示了“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中的“货物申报”模块下的“撤销申请”界面。左侧为深蓝色侧边栏，包含“货物申报”、“进口申报”、“出口申报”、“数据查询”、“修撤单”、“确认查询”、“修撤申请查询”、“修改申请”、“撤销申请”（当前选中）、“重传/补传信息”、“参数设置”和“单一窗口专业版”等选项。主界面顶部有“撤销申请”标题和“查询”、“重置”按钮。下方是一个包含多个输入框的表单，用于填写“报关单海关编号”、“报关单统一编号”、“关联单号”、“提运单号”、“合同号”、“收发货人”、“操作时间”和“申报单位”。再下方是一个表格，表头包含“关联单号”、“海关编号”、“统一编号”、“进出口”、“提运单号”、“合同号”、“收发货人”、“申报日期”和“报关状态”。表格内容为空，显示“无符合查询条件的数据！”。

图 修撤单-撤销申请查询

撤销申请只需在基本信息下方，如实填写撤销原因等内容后，即可进行申报操作。更多具体操作可参考 [4.3 修改申请](#)。

第五章 重传/补传信息

需要重新或补充上传通关无纸化报关单的随附单据 PDF 文件，海关会发送重传或补传指令。用户根据指令，在本菜单内对报关单的随附单据进行重新或补充上传的操作。

报关单的收发货人、消费使用单位（生产销售单位）、申报单位三者之一，能够进行随附单据的补传或重传操作。

在左侧菜单中点击“重传/补传信息”，右侧显示界面如下图。



图 重传/补传信息查询

输入查询条件后执行查询，下方即显示符合条件的数据，系统下方列表中默认显示当前需要重传/补传的数据。

选中任意一条记录后，点击界面中“上传”蓝色按钮，系统弹出对话框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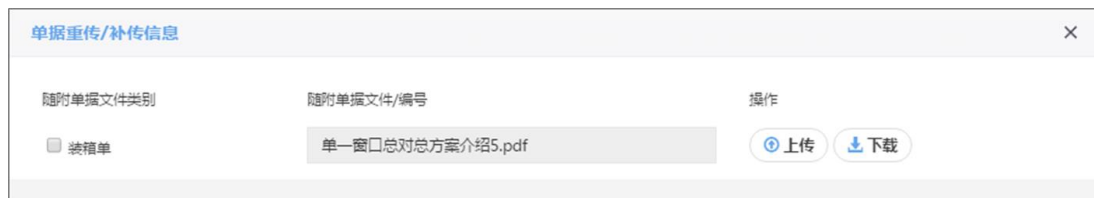


图 重传/补传

在上图中点击“上传”白色按钮，可在本地电脑内选择需要重传/补传的 PDF 文件，进行上传操作，具体操作可参考 [1.1 进口货物申报](#) 中关于随附单据上传的描述，也可点击“下载”白色按钮，对 PDF 文件下载到本地电脑中查看。

第六章 参数设置

6.1 进口初始值设置

为了较少用户在部分常用字段中反复录入相同内容,此功能可对进口申报的部分字段进行默认设置。设置保存成功后,进入“进口申报”菜单内的各个录入界面时,根据业务规则,已保存的值会自动生成。

在左侧菜单中点击“参数设置——进口初始值设置”,右侧显示界面如下图。

图 进口初始值设置

关于界面中录入框的颜色,请参考[第三章 重要提醒](#)相关描述。

录入您所需要的进口申报字段默认值,点击界面上方“保存”蓝色按钮,系统提示保存成功后,您所录入的默认值保存成功。点击上图中“+清空”蓝色按钮,界面中所有已录入并保存过的值被清空,可重新输入值并保存。

点击 图 进口初始值设置 中的商品页签,界面显示如下图。录入所需设置的默认值后,请点击图中“保存”白色按钮,将此页签中设置的默认值进行保存。



图 进口初始值设置（商品）

6.2 出口初始值设置

具体操作同 [6.1 进口初始值设置](#)。